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21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并于2019年3月25日下午16: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盛丰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向客户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融资租赁回购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为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的付款问题,同意公司在销售过程中向采用融资租赁模式结算的客户提供回购担保,并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平安点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累计金额总计不超过5,000万元的厂商回购合同,买方融资租赁回购担保业务项下单笔信用业务期限不超过36个月,余额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有权签字代表签署相关法律合同、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向客户提供不超过2,000万元融资租赁回购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为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的付款问题，同意公司在销售过程中向采用融资租赁模式结算的客户提供回购担保，并与厦门星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累计金额总计不超过 2,000 万元的厂商回购合同，买方融资租赁回购担保业务项下单笔信用业务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余额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有权签字代表签署相关法律合同、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5 日